

113 學年學生保險申請注意事項

一、理賠條件

學童因**住院或傷害門診**，實繳費用超過 500 元以上
(除外責任，起賠金需扣除除外責任事項-掛號費、診斷證明書
費、救護車、傷患運送、病房陪護或指定醫師等費用)，得申
請學保理賠金；另如符合專案補助對象，其自負額不受 500 元
起賠金限制。

二、申請方式

- | |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① 電子申請 | 學保專員洪萱珊 0978-795289 |
| ② 紙本申請 | 健康中心領取學保申請表 |
| ③ 臨櫃申請 | 自行到國泰據點洽辦 |

三、準備資料

- ① 申請書
- ② 診斷證明書(正本)、醫療收據(正本或影本_{醫院官防章})
同意書暨授權聲明書。
- ③ 學童個人之郵局或銀行存摺(影本)；如使用家長存摺
(影本)，需提供戶口名簿(影本)或戶籍謄本(正本)，
作為親子關係證明。

備註：

- ① 符合專案補助對象者，請附：
☐低收入戶證明 或 ☐中低收入戶證明。
- ② 保險金保障，舉例：
☐疾病或意外事件住院醫療，限額 5 萬元。
☐傷害門診，限額 5 千元。
☐一般身故，100 萬；戶外教育身故，300 萬元。
- ③ 收據或自費金額，請醫院開立時，詳註自費項目
及內容，以便學保單位理賠金核定。
- ④ 請注意，就診日或住院期間為 8/1(含)後的申請單，
須等候學校完成投保行政流程後始得送出(約 10 月下旬)。

參考網站：www.cathaylife.com.tw

國泰人壽官方網站/常用服務/學生團體保險
諮詢電話:04-8853126#220 (健康中心護理師)
0800-036-567 (國泰學保專線)

戶外教育

條款第二條 名詞定義

係指學校或教保服務機構，依教育部戶外教育相關法令規定訂定實施計畫，經學校或教保服務機構**核定通過**，於**學期期間或教保活動課程之實施時間**，在**校園以外或教保服務機構以外**之場域，進行之教學活動。但不包括非戶外教育核定計畫之活動起迄時間、活動區域地點，或未實際參加戶外教育之情形。

【戶外教育填報專區】

本專區僅為協助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」收集理賠樣態、並做為未來保費計價之參考資訊。填報內容仍是重要且有價值的，但填報與否，不影響實際理賠判斷。如實有「戶外教育」項目之學保理賠案件，仍應備妥相關應備文件後，透過任一理賠受理管道，向「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」提出正式理賠申請。感謝您提供寶貴資訊，您的舉手之勞是「學生團體保險」永續守護莘莘學子的力量。填寫時，亦請務必正確填寫「學校代號」及「學校名稱」，謝謝！

溪湖國小學校代碼 074660

